

#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

##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语言文字 信息管理司关于推荐国家语委专家库专家的通知

各州、市教育体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关于推荐国家语委专家库专家的通知》（教语信司函〔2019〕29号，以下简称通知）转发

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一并贯彻落实。

一、请各地各校按照专家推荐条件和推荐要求，认真组织填报，严格审核把关。

二、此次推荐入选国家专家库的专家，将同时入选云南语言文字专家库。

三、请于2019年7月10日前将《专家信息上传文件夹》（附件2）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，纸质版（加盖学校公章）邮寄至省教育厅语言文字管理处。

联系人：丁峰

联系电话：0871-65141746（传真），15087054996

电子邮箱：ynywb@sina.cn

邮寄地址：昆明市学府路2号云南省教育厅语言文字管理处

邮 编：650223

- 附件：1.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关于推荐国家语委专家  
库专家的通知
2. 专家信息上传文件夹



教语信司函〔2019〕29号

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

关于推荐国家语委专家库专家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语委、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语委、教育局，相关省、区民委（民语委），有关高校，有关科研机构及学术团体：

国家语委专家库自 2011 年启动建设以来，在各地各单位积极配合和专家学者大力支持下，目前已有近千名专家入库。

为推动国家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起到重要作用。为进一步发挥语言文字专家学者在咨政启民、科学研究等方面作用，保障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健康发展，现决定在全国范围内推荐专家并更新有关信息，具体事项如下。

一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具有高尚的师德和优秀的学术

(四) 研究领域: 应用语言学、汉语言文字学、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学、外国语言学、中文信息处理、普通话推广培训测试以及语言经济学等与语言学相关的交叉学科。

## 二、推荐要求

(一) 重点推荐千人计划入选者、长江学者、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、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、国家及地方批准的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、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评议组成员、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委员等。

(二) 各地各单位认真做好审核工作, 全面核实专家信息, 特别是要核实专家的移动电话、邮件地址等信息(专家信息不完整将无法入库)。待汇总后, 我司将把专家信息反馈给本人进行确认。

家将参与国家语委科研项目评审、科研成果鉴定、决策咨询、  
咨政建言等重要工作

### 三、工作安排

请各地各单位登录“国家语委专家库”（地址链接：<http://47.92.102.245>，请使用火狐、Chrome 浏览器或 360、搜狗浏览器的“极速模式”访问本系统，请不要使用 IE 浏览器或其他浏览器的兼容模式），根据专家库用户操作指南（见附件），于 7 月 15 日前填写并报送专家信息。

附件：国家语委专家库用户操作指南

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

2019年6月14日

联系人：贺伟 郭浩

联系电话：010-66097831 66096726

技术支持：罗老师 13071226983

附件

同安五乘书宏房用白描佐地亩

### 3. 导入信息

填写完全部专家信息后，将数据文件夹压缩成压缩包（后缀名为rar或zip），登录系统点击“批量导入”按钮，选中相应压缩包进行导入，系统对导入数据和照片进行完整性和规范性校验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导入成功。跳转至“4. 审核信息”界面。

（2）导入失败。导入失败原因：①必填字段填写不完整或未填写；②照片未用专家姓名命名，或缺少照片。

\*注意：如某专家已在系统中被其它单位填写，批量导入时系统会有相应提示。该专家将由首次填写单位推荐，本单位继续操作即可，无需删除该专家或重新导入等其他操作。

### 4. 审核信息

导入成功后，跳转到“待报送专家”页面（所有导入成功且未报送的专家信息均可随时在此页面查看），显示已导入的所有专家信息，可点击“审核”按钮核对信息。全部审核无误后，点击“报送”按钮，完成本单位推荐工作。

#### （二）单个填写

10

10